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5]96号《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根据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现行交易规则，本公司拟于2007年11月9日起连续5个交易日内申购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，每天申购金额1000万元，累计申购金额5000万元，所有相关费率与其他投资人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七日